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7樓
承辦人：科員 黃楷翔
電話：04-7531880
電子信箱：a9261106@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3597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30359731_ATTACH1.pdf）

裝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114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實施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113年4月24日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工作小組第45次會議決議及113年6月19日本府第23屆第2次教育審議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二、旨揭實施計畫適用自114學年度起入學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。請貴校向學生及家長妥善宣導、積極溝通，以維學生權益。

線

三、檢附「114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實施計畫」1份，本案已同步公告於彰化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（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chc.edu.tw/k12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教務處　收文:113/09/16
1130003473　有附件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9/16 12:58:28

裝

訂

線